

证券代码：873779

证券简称：诚芯微

主办券商：中信建投

深圳市诚芯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5 月 16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曹建林先生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7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6,000,0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列席会议；
4. 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根据 2022 年度决策经营的开展情况，总结上一年度经营计划和投资计划的决策、执行情况等工作成果以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拟订公司《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表决结果：

同意 36,000,0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形。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监事会根据 2022 年度公司决策经营的开展情况，就 2022 年监事会工作情况总结，拟订公司《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 表决结果：

同意 36,000,0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形。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审议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详见 2023 年 4 月 25 日披露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公告《2022 年年度报告》及《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

2. 表决结果：

同意 36,000,0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

对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形。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2 年度公司财务决算报告。

2. 表决结果：

同意 36,000,0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形。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表决结果：

同意 36,000,0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形。

（六）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考虑公司经营现状及未来发展，拟不进行 2022 年度权益分派。

2. 表决结果：

同意 36,000,0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形。

(七)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在 www.neeq.com.cn 披露的《使用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6）。

2. 表决结果：

同意 36,000,0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形。

(八)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在 www.neeq.com.cn 披露的《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7）。

2. 表决结果：

同意 36,000,0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公司实际控制人曹建林、曹松林及其亲属无偿提供担保属于公司单方面获得利益的交易，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无回避表决情况。

(九)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在 www.neeq.com.cn 披露的《董事任命公告》（公告编号：2023-008）。

2. 表决结果：

同意 36,000,0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

对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形。

(十)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持股平台股份退出机制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促进员工积极性，更好地发挥员工持股平台的激励作用，公司决定对公司持股平台中的股份退出机制予以修订。

2. 表决结果：

同意 5,953,5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曹建林、曹松林、深圳市链智创芯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回避表决。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员工持股平台份额转让事项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将普通合伙人曹建林及有限合伙人彭琪所持有的深圳市链智创芯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部分份额转让至相关员工。

2. 表决结果：

同意 5,953,5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曹建林、曹松林、深圳市链智创芯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回避表决。

(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聘任期间较好地完成 2022 年年度

审计工作。基于此，公司拟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的审计机构。

2. 表决结果：

同意 36,000,0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形。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熊志豪、程筱笛

（三）结论性意见

见证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出席或列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合法，会议所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

姓名	职位	职位变动	生效日期	会议名称	生效情况
林大松	董事	任职	2023 年 5 月 16 日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五、备查文件目录

- 1、《深圳市诚芯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 2、《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市诚芯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深圳市诚芯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17 日